

证券代码：874201

证券简称：云南天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云南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保山市数字发展有限公司、保山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收购人的控股股东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1、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2、收购人符合资格的承诺；3、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4、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5、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6、关于不注入金融属性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

	<p>或资产的承诺；7、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8、关于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9、收购过渡期内保持公众公司稳定经营作出的承诺；10、无特殊安排的承诺。</p>
<p>承诺期限</p>	<p>长期</p>
<p>承诺事项的内容</p>	<p><b>1、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b>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一)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p> <p><b>2、收购人符合资格的承诺；</b>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二) 收购人符合资格的承诺”。</p> <p><b>3、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b>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三)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b>4、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b>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四)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b>5、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b>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p>

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五）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6、关于不注入金融属性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或资产的承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六）关于不注入金融属性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或资产的承诺”。

**7、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七）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8、关于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八）关于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9、收购过渡期内保持公众公司稳定经营作出的承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九）收购过渡期内保持公众公司稳定经营作出的承诺”。

**10、无特殊安排的承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之“第五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以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之“（十）无特殊安排的承诺”。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

## 二、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2025年4月30日，收购人保山市数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山数发”）与转让方保山数字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山数产”）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保山数产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云南天成10,000,000股股份转让给收购人保山数发，占云南天成总股本的40.00%，转让价格为3.93元/股，本次转让股份总对价为3,931.18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保山数发合计持有云南天成10,000,000股股份，占云南天成总股本的比例为40.00%，成为云南天成的第一大股东和控股股东，保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云南天成的实际控制人。为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保山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做出上述承诺事项。

## 三、其他说明

无

## 四、备查文件

- （一）《收购报告书》；
- （二）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就本次收购出具的相关承诺函。

云南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